

「淡江大學 75 週年校慶蘭花展」繪畫徵件比賽簡章

一、活動說明

蘭花「生於幽谷，不以無人而不芳」的特質，正呼應了淡江大學「樸實剛毅」的校訓精神，鼓勵學子在追求知識的道路上，即使面對困境仍能堅守本分、持續超越自我。舉辦校慶蘭花展更是淡江大學的悠久傳統，適逢淡江大學 75 週年校慶，特舉辦「淡江大學 75 週年校慶蘭花展繪畫徵件比賽」，旨在深化淡江大學在師生、校友及社會大眾心中的人文與創新形象，並透過繪畫，將蘭花之美與淡江精神永久定格，也為 75 週年校慶增添獨特的文化底蘊與長遠價值。

二、主辦單位：淡江大學文錙藝術中心、總務處

承辦單位：淡江大學文錙藝術中心海事博物館

三、參賽資格：

不限年齡、國籍及居住地皆可報名參加，每人以 1 件作品為限，不得重複多件參加。(如經確定為一人多投，主辦單位逕行裁決擇一參賽)。

四、比賽方式：

(一) 比賽主題：

1. 以蘭花、蘭花展以及淡江 75 週年校慶為創作題材，表現出蘭花之美與淡江之精神。

2. 蘭花及蘭花展相關照片請參考簡章附錄：[75 校慶蘭花繪畫比賽素材](#)

(二) 繪畫技法及媒材：繪畫技法及媒材不限，中西繪畫表現方式均可，參賽作品請勿裱褙，國畫不超過全開(直式，135*69cm)，西畫不超過 100*80cm。

(三) 若以電腦繪圖，限使用淡江「智慧 e 筆」([請見附錄說明](#))、e 筆 APP(iPad 專用 APP)，並在報名時上傳作品電子檔及 30 秒繪圖過程影片檔。

五、報名及作品收件：

(一) 報名及收件截止日期：自即日起至 114 年 10 月 15 日止。

(二) 活動採線上報名，參賽者於線上完成報名後，於收件截止期限內將作品送或寄至：淡江大學海事博物館（地址：251301 新北市淡水區英專路 151 號，請註明：「校慶蘭花展」繪畫徵件比賽)(以郵戳為憑)；電腦繪圖可直接在報名網頁上傳作品(含影片檔)。

六、評分方式：由承辦單位組成評審小組進行評審。

七、活動獎項：

- 第一名：1名，獎金 TWD 10,000 元及獎狀。
- 第二名：1名，獎金 TWD 8,000 元及獎狀。
- 第三名：1名，獎金 TWD 5,000 元及獎狀。
- 佳 作：6名，獎金各 TWD 2,000 元及獎狀。（由評審委員就參加人數及水準斟酌增減）

八、得獎名單公布及頒獎時間：

得獎名單將於 114 年 10 月 31 日前公布於文錨藝術中心網站並通知獲獎者，並於本校 75 週年校慶蘭花展進行頒獎(114 年 11 月舉行，日期另訂)。

九、注意事項：

- 參賽作品應保證內容為原創，未曾公開發表、出版或於其他競賽類及非競賽類活動中獲獎。
- 作品均不退件，得獎者需同意該作品之著作權授予主辦單位，主辦單位可用於推廣藝術或各式活動等相關應用。參加者視同認可並接受本活動辦法之各項規定。
- 主辦單位與承辦單位有權保留對本活動之活動簡章及相關注意事項、獎項得獎公布等的修改權利。
- 主辦單位與承辦單位有權檢視參賽者之參加行為，是否涉嫌不法或有違常理之異常狀況；並保有變更、終止其參賽資格或取消得獎資格的權利；參賽者之參加行為如有損害主辦、承辦單位或其他任何第三人，參加者應負一切相關責任和賠償主辦單位與承辦單位所有損失。

附錄

- 校慶蘭花比賽素材：https://my.sharepoint.com/:f/g/personal/139982_o365_tku_edu_tw/Ek1OU54BCkB0gidWMRqGDBsBBE1_npEW8NRtXz9TkyE-VQ?e=3N83mV



- 報名網址：<https://forms.gle/w2FX1d3mvQK6zM7YA>



- 電腦繪圖注意事項：僅限使用淡江「智慧 e 筆」或「e 筆 App」(iPad 專用 APP)，不可使用其他電腦繪圖程式或 AI 生成參賽作品，如發現違反規定將取消參賽及獲獎資格，參考網址：
https://calligraphy.tku.edu.tw/calligraphy/?page_id=18439

